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杨一平）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杨一平，作为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人杨一平，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模式识别与智能机器专业毕业，获工学硕士学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研究所总工程师、副所长。

（二）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人于2023年9月26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还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和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履行各项职权。

（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对2024年任职期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

自查，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任职要求。本人将自查情况报告提交至董事会，董事会对本人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核查确认，认为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2024年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情况

1、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 姓名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本年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次数 | 通讯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会 |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杨一平 | 7 | 1 | 6 | 0 | 0 | 否 | 3 |

2024年任职期间，公司组织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和3次股东大会。本人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思考，并在必要时向相关部门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本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独立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任期内召开的董事会的各项会议议案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2、主持及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本人在2024年任职期间共主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出席提名委员会1次，具体如下：

2024年4月25日，主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2、《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3、《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4、《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9月30日，出席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工作情况

2024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人和其他独立董事均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2024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和其他独立董事均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4、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不存在行使特别职权事项。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履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本人认真听取公司内审部门关于公司2023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第三季度的工作汇报，包括对公司的定期专项检查事项等，及时了解公司审计重点事项的进展情况，有效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提交的年审工作计划、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督促审计进度，保证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可以按时高效完成，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4年的任职期间，本人积极通过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了解中小股东诉求，更好的监督公司运营管理。同时，本人时刻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媒体、网络等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并及时向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进行查证问询。

（四）现场工作及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任职期间除了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方式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还通过实地

考察、电话和微信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本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公司管理层及业务部门就公司发展相关的技术问题积极沟通交流，为公司的技术研发提出合理化建议，较好完成了独立董事现场工作15天的工作要求安排。

各项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均会精心编制完备的会议材料，及时准确传递，为本人全面了解相关议案内容提供了便利条件，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五）培训和学习

本人在报告期内积极参加各类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公司举办的培训，例如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违法违规案例专题培训等，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以及调整行权价格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二）补选董事、聘任总理事项

本人于2024年9月30日同其他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起对拟补选的董事候选人、拟聘任的总经理冷宏俊先生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以及任职经历进行审核，认为冷宏俊先生的资格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经过审慎审核，本人同其他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和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

本人于任期内，就公司对参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以及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审慎核查，认真查阅公司提交的相关文件资料，同时也同相关负责人员就上述事项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我们三位独立董

事一致认为上述两项关联交易事项均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定价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准则，勤勉尽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本人将继续秉承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依法合规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履行独立董事义务，持续加强与公司各相关主体之间的沟通交流，跟进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杨一平

2025年4月25日